

贵州省残疾人联合会办公室 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文件

黔残联办发〔2025〕10号

省残联办公室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关于开展 2025 年度贵州省盲人医疗按摩 中初级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残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根据《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25 年职称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黔人社通〔2025〕15 号）要求，为加强盲人医疗按摩从业人员队伍建设，决定开展 2025 年度贵州省盲人医疗按摩职称（以下简称盲医职称）评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评审方式

2025 年贵州省盲医职称申报评审工作，在贵州省盲人医疗按摩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领导下，依托贵州省人才人事综合业务管理服务平台职称评审子系统开展（以下简称“系统”，网址 <https://rcrs.gzsrs.cn:9999/>），系统于 10 月 17 日起可登录填写信息。

二、申报评审时间安排

（一）个人资料上传时间。系统于 10 月 17 日至 11 月 16 日面向申报人开放申报填写。考虑到盲医职称申报人的特殊情况，无工作单位的申报人可以由各市（州）残联履行用人单位职责，符合条件的申报人可前往各市（州）残联（具体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附件 1），在相关工作人员的辅助下上传相关工作资料。材料上传完毕后，请及时点击“预约申报”。

（二）个人点击申报时间。11 月 17 日 8:00 至 11 月 21 日 17:00，申报人之前已“预约申报”且未撤销的，系统将在该时段自动申报提交，未预约申报的，在该时段内须申报人手动点击申报提交。

（三）评委会收取材料截止时间。各流转单位应在 12 月 1 日 17:00 前将申报材料流转至评审单位。

（四）评委会评审时间。交费截止后，评审单位将尽快按照《贵州省职称申报评审工作规则（试行）》（以下简称工作规则）开展政策性审查工作，并于年底前完成评审工作。

三、申报评审条件

申报评审条件按照附件 2 执行。评审类型选择“社会化”，职称系列选择卫生技术人员，专业选择“盲人医疗按摩”。

四、用人单位资格审查、推荐、材料流转和个人交费

（一）资格审查。用人单位（或代行相关职责的市州残联）根据工作规则，认真对照评审条件审查申报材料，发现填报错误、被系统“学术风险预警”提示（以下简称“风险提示”）、其他不符合申报要求问题的，在系统相应板块填写审查意见，并指导申报人进行补正，确保进入公示、推荐环节的申报材料真实、有效、完整、合规，确保补正后的申报材料不存在风险提示，或被风险提示但已进行风险排除，不影响推荐。

（二）公示推荐。用人单位（或代行相关职责的市州残联）对审核情况以适当方式在线下一定范围和系统内公示 5 个工作日。用人单位启动公示程序前，申报材料可退回申报人调整补正。用人单位启动公示程序后，为充分保障个人申报意愿和信息安全，信息系统对申报材料开启防篡改保护，申报材料全流程锁定流转。公示启动后，申报材料不能退回补正。公示期间接到举报反映的，及时进行核实并作出相应处理。公示结束后，对资格审查和公示期间，涉及“风险提示”人员已排除风险不影响推荐的，出具书面说明（加盖单位公章），会同申报材料在系统中上传推荐。本单位未被推荐的申报材料自动终止本年度申报。事业单位推荐申报的，须上传本单位岗位聘用情况。

（三）材料流转。各流转节点接收材料后在 3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查和往上一级推送，确保申报人材料在评委会收取材料截止

时间前将申报材料准确推送到位。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推送，导致申报人材料不能及时送评的，责任由未在规定时限内完成推送的单位承担。

（四）评审费收取。根据《关于重新核定我省职称评审费的通知》（黔价行事字〔1998〕196号），初级职称评审每人每次收费80元、中级职称评审每人每次收费250元、高级职称评审每人每次收费350元。评审费用由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承担。

五、相关工作要求

（一）用人单位、申报人在申报评审工作中要严格执行单位公示、申报人和推荐单位承诺制度，未按要求公示和签署承诺书的申报人和单位，其申报材料不予受理。各用人单位要对申报材料（含政策性审查未通过后的补充材料）真实性、合规性严格审核。申报人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经查属实的，政策性审查通过的取消参评资格，评审通过的取消任职资格；从认定之日起记入信息系统诚信档案库，认定之日后的3个职称评审年度内不得申报职称，并根据有关规定严肃追究申报人员及推荐、审核单位责任。

（二）2025年申报职称人员任职年限（聘任时间）终算时间为2025年12月31日。2025年12月31日前达到退休年龄，未经各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批准延聘（延退）的专业技术人员，不能参加评审。

（三）评审结果备案完成后，评委会组建单位在系统中生成“评审通过确认单”，下载打印盖章（一式三份），由用人单位统一领取，经用人单位盖章确认后存入个人档案。

(四) 职称工作相关评审条件、职称政策、问题解答和操作指南等在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贴近贵州需要 服务人才成长——贵州职称一站式办理”专题专栏汇总发布，申报人及用人单位可自行查阅。

(五) 其他本通知未提及的有关职称政策，按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 附件：1. 联系地址及联系方式
2. 评价标准及考试安排
3. 职称申报材料上传清单

贵州省残疾人联合会办公室



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25 年 10 月 16 日

附件 1

联系地址及联系方式

序号	联系单位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1	贵阳市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	贵阳市观山湖区群升世纪广场 A7 栋 3 楼	0851—85520224
2	遵义市残疾人联合会	遵义市新蒲新区奥体路 145 号市档案馆 B 区 215	0851—28233670
3	六盘水市残疾人联合会	六盘水市钟山区凉都大道西段 827 号	0858—8320707
4	安顺市残疾人联合会	安顺市综合服务中心 5 楼 A 区 502	0851—33284562
5	毕节市残疾人联合会	毕节市行政办公中心 C 栋西 0112	0857—8238529
6	铜仁市残疾人联合会	铜仁市万山区谢桥办事处罗家湾	0856—5232773
7	黔东南州残疾人联合会	凯里市清平北路 1 号	0855—2101525
8	黔南州残疾人联合会	都匀市匀东镇匀东大厦 D 区 D325	0854—8190743
9	黔西南州残疾人联合会	兴义市金水路惠民小区旁	0859—3666412

附件 2

评价标准及考试安排

一、初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医疗按摩士：了解中医按摩专业基础理论，具有一定的按摩技术操作能力；在上级专业医务人员指导下，能治疗常见病；参加全国统一的盲人医疗按摩从业人员考试合格并取得盲人医疗按摩人员从事医疗按摩资格证书的人员。

医疗按摩师：熟悉中医按摩专业基础理论，具有一定按摩技术操作能力；能独立治疗常见病，参加全国统一的盲人医疗按摩从业人员考试合格并取得盲人医疗按摩人员从事医疗按摩资格证书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按摩专业本科（含中、西医大学本科）毕业，见习一年期满；
2. 按摩专业专科（含中、西医大学专科）毕业，见习一年期满后，从事按摩工作 2 年以上；
3. 按摩专业中专毕业，从事医疗按摩士工作 5 年以上；
4. 取得医疗按摩士职称 8 年以上。

二、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主治医疗按摩师：熟悉中医按摩专业基础理论，具有较系统的专业知识，掌握国内按摩先进技术并能在实际工作中应用；具有较丰富的临床工作经验，能对下一级盲人按摩技术人员进行业务指导，有一定的教学能力，参加全国统一的盲人医疗按摩从业人员考试合格并取得盲人医疗按摩人员从事医疗按摩资格证书，

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按摩专业本科（含中、西医大学本科）毕业，取得医疗按摩师职称并从事医疗按摩工作4年以上；

3.按摩专业大专（含中、西医大学专科）毕业，取得医疗按摩师职称并从事医疗按摩工作7年以上；

4.按摩专业中专毕业，取得医疗按摩师职称并从事医疗按摩工作9年以上。

三、考试安排

2025年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残疾人联合会组织的职称评审工作于9月启动，全面评审工作原则上在12月底完成。

申报评审初级职称的申报人按照申报系统要求填写个人信息并提交相关材料，无需参加考试。

申报中级职称的申报人除按照申报系统要求填写个人信息并提交相关材料外，还需参加2025年贵州省盲人医疗按摩人员中级职称评审专项技能考试，中级申报人于11月24日9：00—17：00前往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领取准考证；

考试时间：11月25日；

考试地点：详见准考证；

考试内容：《解剖学》《生理学》《中医基础》《中医诊断》《推拿学》；

考试科目：分为理论和实操两个科目。理论考试采用计算机方式进行答题考试；手法实操采用实践技能操作考试。省残疾人联合会于12月20日前向社会公布考试成绩，划定合格分数线，公布合格人员名单。

附件 3

职称申报材料上传清单

一、申报人申报材料上传清单及须确认的信息

申报材料按照系统指引逐项填写、勾选。所有上传申报资料按照以下清单名目统一扫描为独立的 PDF 格式文件，并完成相应文件名命名（命名格式：姓名 + 证书名称或材料名称 + 序号，如 xxx 学历证 1，xxx 年度考核表 1，xxx 学术成果 1），所有材料每页分辨率不得低于 150DPI，每名申报人员申报材料上传附件总容量为中级职称 80MB、初级职称 30MB。如上传材料不能体现本人完整业绩的，可上传重要节选。评委会认为确有必要要求申报人提供原件的，申报人应配合。系统严禁填写上传涉密文件。

参考：按黑白扫描 A4 页面为 PDF 文件，单页大小 50KB；按彩色扫描 A4 页面为 PDF 文件，单页大小 400KB。建议各申报人上传材料页数不宜过多，尽量上传关键信息，方便专家查阅。

上传资料具体清单及须阅知的信息如下：

（一）个人基础信息板块

1. 职称证书板块：上传彩色扫描的职称纸质证书，或已取得电子职称证书的，直接引用系统已有的电子职称证书。

2. 职业资格板块：上传彩色扫描的盲人医疗按摩人员从事医疗按摩资格证书。

（二）教育经历板块（彩色扫描上传）

按类型选择本人的学历学位类型，按要求填写信息并上传学历或学位证书。请确保必填项信息准确，以免后期学历验证出现

不一致情况。

（三）工作经历板块

请填写本人参加工作以来的工作经历，逐段填写。佐证材料请提供该工作期间的任命、调动文件或聘用劳动合同等。

（四）业绩成果及学术成果板块

根据评审条件的要求在对应板块填写。对照系统提供的评审条件，结合本人实际，选择对应的模块填写即可。

二、申报人所在单位上传清单及要求（请各级充当用人单位的残联按时履行）

所在单位须及时按程序对本单位申报人提交的评审材料予以审核、公示，公示期满后按规定提交申报材料，同时须出具以下材料，逐项加盖单位公章后，扫描上传至系统相应位置（PDF格式，每页分辨率不得低于150DPI），并完成相应文件名命名（命名格式为：年度+单位名称+材料名称+序号，如2025年xx单位公示情况表）。

1. 单位公示情况表；
2. 单位公示情况说明；
3. 单位推荐承诺书；
4. 其他申报人所在单位认为有必要上传的资料。

特别说明，如系统出现“学术风险预警”提示，用人单位须对提示问题进行排除，并书面说明（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上传至系统。